

合同编号：2022-

技 术 服 务 合 同

采购项目名称：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链项目策划包装编制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陕西易礼盛德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签 署 日 期：2023 年 1 月 23 日

签 署 地 点：陕西·榆林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陕西易礼盛德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链项目策划包装编制 进行编制服务，甲方支付乙方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。双方经过平等协商，在真实、充分的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并由双方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如下：

按照“强龙头、补链条、聚集群”的思路，结合榆佳经开区发展实际，甲方委托乙方紧紧围绕榆佳经开区光伏半导体产业、盐化工产业、清洁能源产业等主导产业，高质量策划包装 6 个产业链延伸发展项目，助力甲方招商引资工作更精准、更高效，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第二条 乙方应按照下列时间要求，完成该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：

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，乙方围绕榆佳经开区光伏半导体产业、盐化工产业、清洁能源产业等主导产业并结合经开区现有产业现状，策划包装 6 个可招商的延伸产业链项目，为经开区精准招商、精准对接洽谈项目做好支持。

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编制工作，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议事项

编制报告需提供技术资料，所需资料由乙方项目负责人根据报告编制要求和规定与甲方协商。

第四条 咨询费及支付方式：

(1)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本合同技术咨询服务费为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叁拾叁万元整（小写：¥330000.00 元）。

(2) 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40%，即人民币：

壹拾叁万贰仟元整（¥132000.00 元）。

（3）乙方完成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链项目策划包装文本编制，并经甲方审阅确认合格后，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款，即人民币：壹拾玖万捌仟元整（¥198000.00 元）。

（5）每次乙方在接受付款前，向甲方开具相应额度的普通增值税发票。

第五条 履约责任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，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。甲方违约的，应当赔偿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，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，并以书面形式确定。

第七条 未经对方同意，任何一方都不得将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。

第八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：
成果数量及形式：每个策划包装项目提交文本 5 套（方案文本和电子版）。

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

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，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产生的诉讼，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构申请仲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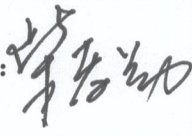
第十条 其他

（1）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2）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（3）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叁份。

(以下无正文)

委托方(甲方)	受托方(乙方)
单位名称: 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(盖章) 地址: 陕西省榆林市佳县王家砭镇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幸福路1号 开户银行: 陕西省佳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: 2710100101201000077325 纳税人识别号: 1261082866798975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  联系电话: 0912-2362727 签订日期: 2023年1月13日	单位名称: 陕西易礼盛德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(签章) 地址: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松林路福乐小区一楼商铺49号 开户银行: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帐号: 612899991013000314974 开户行行号: 301806000016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  联系电话: 15249122429 签订日期: 2023年1月13日